

教師管教方式的代間傳遞模式相關因素探討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隨著時代的演進，教育改革不斷在世界各國各個時代都扮演著重要的角色，國內亦然，從 21 世紀以來從九年一貫課程的推展、建構式教學的實施，儘管政治黨派的輪替，教育工作卻依然不斷隨著時代在變革與進步，然而依循著教育改革不斷在前進，課程、教材持續不斷地翻新，教師管教問題也同樣逐漸受到較多的重視和關切，以美國為例，從 2002 年蓋洛普民意調查大眾對公立學校的態度中，發現從 1969 年至 1999 年，管教問題幾乎是每年學校所面臨的問題中居首位的位置，從 2000 年至今，除了校園經濟問題外，管教問題每年也都高居第二名（Woolfolk, 2004）。顯然可見，管教問題實是當前教師的一個重要挑戰。在台灣，隨著《教師法》和《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的擬定與廢止，都在顯示著，教師的權力問題逐漸解構，管教問題的越來越受到較多的重視與爭議，許多學者（張秀敏，2003；Blair, Jones, & Simpson, 1975）也指出學生行為的管教，是當前教師最感困擾的問題，更是教師焦慮的主要來源，甚至是教師離職的主要原因，教育部更在 2008 年修正「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明訂教師違法不當管教，最嚴重記大過，故積極推動與協助教師採用正向的管教方式及策略，實是當前教育中的首要問題之一。

許多有力的研究證據都顯示受到嚴厲管教或虐待管教的兒童將會是出現負向的發展行為結果，例如：成為犯罪、精神疾患、學業失敗、同儕相處困難以及物質濫用等的高危險群（Hotaling, Finkelhor, Kirkpatrick, & Straus, 1988；Libbey & Bybee, 1979；Maccoby & Martin, 1983；Rohner, 1986；Simons, Conger, & Whitbeck, 1988；Wolfe, 1987），此外，在學校

教育方面，過去多數的研究也證實，教師不當的管教方式會對學生帶來負向的影響（吳清山，1984；吳文榮，2002；林麗琴，1995；孫曼儀，2005）。不過雖然國內針對教師管教方式的研究已有許多豐碩的結果，但針對教師管教方式的研究多半傾向其對學生的影響（吳清山，1984；吳文榮，2002；林麗琴，1995；孫曼儀，2005）之探討，較少針對前因性的探究，因此究竟哪些因素造成教師管教方式之不同，是為研究者欲進一步深入探究的。

究竟教師為什麼會採用現在所用的管教方式？為什麼有些老師的管教方式是開明權威、有些教師則傾向採用專制權威，而有些教師則傾向用忽視冷漠的態度來管教學生？綜觀師資培育的課程中，多著重於教學方法和技巧與教學知識的傳授與啟發，尚未見到管教方式或是技巧的訓練課程，而即使來自同一師資培育機構所培育出的教師也可能採用不同的管教學生方式，然而究竟是什麼樣的因素形塑出當前教師的管教方式？事實上，過去在師資培育過程中，相當重視所謂的教學觀摩，然教師能夠去觀摩其他教師管教學生真實情況的機會並不多，因此，我們假設教師的管教方式的形塑可能來自其原生家庭的管教方式或是上一代教師管教方式的代間傳遞似乎是合理的，例如一個專制權威的教師，可能是模仿其上一代教師專制權威的管教方式；或是一個專制權威的教師之所以會採用這樣的管教方式，可能是因為他由其父母身上學到了一些關於威權確立的信念，而這樣的信念造就了他這樣的管教方式；甚或亦可能教師對其父母或上一代教師專制權威管教方式的不滿意，而造成其在管教方式的反動，而採取截然相對不同的管教方式。

過去的研究顯示，童年的經驗是決定個體管教方式之重要關鍵因素之一（Main, Cassidy, & Kaplan, 1985），因為父母是帶著過去的成長經驗與子女互動（吳麗娟，1997），教師亦然。教師管教方式是否會有代間傳遞的情形，以及教師管教方式的代間傳遞是如何發生的，是本研究所欲探討的重點。尤其國內有關教師管教方式的代間傳遞之研究尚付之闕如，有鑑

於此一主題對學生成長與促進師生關係、學校教育功能的良好功能運作有其重要性，值得研究者朝此主題加以釐清與探究。

以客體關係(Object Relationship Theory)之觀點(Holmes, 2002)來看，倘若個體與上一代父母或教師之間關係自然和諧、能包容父母與教師的不完美之處，並能感恩與愛父母和上一代的教師，則他們本身的內在客體關係是健康的，其所調教的學生早期內在客體關係的發展也較無困擾；但如果父母或上一代的教師所表現的與上述相反，上一代錯誤的行為模式與要求遵行的毒性教條使個體的成長受到扭曲，則所管教的學生對父母或教師少有正向情感經驗，並且會發展出不好的內在客體形象，長期以來內化至人格型態，進而影響其負面的內在自我形象產生，日後為人教師時也會依循自幼從父母親或教師那邊學來並內化的模式來教導自己的學生，使得管教方式的悲劇代代相傳。如果想扭轉這種惡性代間傳遞的過程，則有待個體的生命經驗中能遇到較「好的客體」、貴人」加以消弭來自「壞的客體」之父母或教師對個人所帶來的不良影響與傷害。

職是之故，要幫助教師有能力成長的關鍵點似乎在於幫助其體察過去自己是如何被管教，而此一過程又是如何影響到自己管教學生的方式，此即為本研究之動機所在。

此外，過去許多研究結果顯示，教師的信念系統是影響教師行為的重要因素，因此本研究除了探討教師管教方式行為的直接代間傳遞現象外，本研究意欲探討信念系統是否隨著不同的管教行為的代間傳遞而傳遞，因而造成不同教師管教方式的形成，是為本研究的另一研究重點所在。

再者，王鍾和（1993）指出在不同的家庭結構，父母採用的管教方式類型的不同，子女感到的滿意程度有顯著的差異性，而對父母管教方式感到滿意度不同的子女，其行為表現亦有顯著的差異存在，孫曼儀（2005）的研究亦指出不同教師管教方式類型下的學生，對於教師管教方式的滿意度，會有顯著差異存在，而學生對教師管教方式的滿意度與學生的行為表

現具有顯著的正相關存在，且學生對教師管教方式的滿意度是預測學生行為表現的最重要因素。在國外，Harris (1959)更早就已提出個體若對於上一代的管教方式感到滿意，並對自己亦感到滿意，就比較會選擇用上一代的管教方式來管教下一代；倘若個體對於過去所受到的上一代的管教方式感到不滿意，則可能會用相反的方式來對待下一代。顯見，下一代對上一代的管教方式的滿意度會對於下一代在採取管教方式上有重要的影響。因此，研究者深感興趣的是，當下一代對於上一代（包括原生家庭父母及其上一代重要教師）的管教方式的滿意程度有差異時，那些滿意度高及低者，他們在管教信念以及對待下一代的管教方式上，是否因此會有差異性？關於這些問題，在過去的教師管教方式相關文獻中，較少有相關的探討，因而形成了本篇研究的動機之一。

將代間傳遞 (intergenerational transmission) 加入教師管教的研究主題內，了解原生家庭或上一代教師管教方式對教師可能產生的影響，是一個相當新的研究焦點。在這個新的研究取向中，研究者主要希望能瞭解代間傳遞的形成過程和動力，提出教師管教方式代間傳遞之路徑模式，以便為受到不當管教方式的學生及採取不當管教方式的教師擬訂輔導策略，以終止不當管教方式的代代相傳。

綜合上述研究動機，本研究的研究目的如下：

- 一、 探討當前國中教師採用的管教方式，以及其回憶上一代（包括父親、母親及重要教師）所施予之管教方式的概況為何？
- 二、 探討上一代（包括父親、母親及重要教師）施予的管教方式與教師採用管教方式的直接相關情形。
- 三、 探討上一代（包括父親、母親及重要教師）施予的管教方式、對上一代管教方式的滿意度、教師的管教信念及性別對教師採用管教方式的預測力。
- 四、 探討教師管教方式的代間傳遞歷程模式。

- 五、 探討不同性別的教師管教方式的代間傳遞情形差異。
- 六、 根據研究結果，提出具體建議以做為未來相關研究、師資培育、親職教育與實務教育與輔導工作的參考。

第二節 研究問題與假設

壹、研究問題

基於上述的研究動機與目的，本研究主要探討的問題如下：

- 一、 當前國中教師採用管教方式與其回憶過去上一代（包括父親、母親及重要教師）施予之管教方式之概況及性別差異為何？
- 二、 國中教師採用之管教方式，與其上一代（包括父親、母親及重要教師）所施予的管教方式間是否有顯著的關係存在？
- 三、 上一代（包括父親、母親及重要教師）的管教方式、對上一代管教方式的滿意度、教師的管教信念及性別是否能有效預測教師採用的管教方式？
- 四、 教師管教方式代間傳遞歷程模式之適配程度為何？
- 五、 不同性別的教師採用管教方式之代間傳遞情形是否有差異？

貳、研究假設

參考過去相關文獻，及根據本研究的研究目的和研究問題，提出本研究的研究假設如下：

假設一 不同性別的國中教師採用管教方式與其回憶過去上一代（包括父親、母親及重要教師）施予之管教方式有顯著差異存在。

假設二 上一代（包括父親、母親及重要教師）所施予的管教方式與教師採用的管教方式間有顯著的相關存在。

2-1 父親施予之管教方式與教師採用的管教方式間有顯著相關存在。

2-2 母親施予之管教方式與教師採用的管教方式間有顯著相關存在。

2-3 上一代重要教師施予之管教方式與教師採用的管教方式間有顯著相關存在。

假設三 上一代（包括父親、母親及重要教師）施予的管教方式、對上一代管教方式的滿意度、教師的管教信念和性別能有效預測教師採用的管教方式。

假設四 教師管教方式代間傳遞歷程模式具有良好的適配度。

4-1 父親施予之管教方式會對教師採用的管教方式帶來直接或間接的影響。

4-2 母親施予之管教方式會對教師採用的管教方式產生直接或間接的影響。

4-3 上一代重要教師施予的管教方式會對教師採用的管教方式產生直接或間接的影響。

假設五 不同性別的教師管教方式代間傳遞情形有顯著差異。

第三節 重要名詞釋義

為便於本研究對於有關變項之分析探討，茲將本研究所涉及的重要名詞，分別說明界定如下：

壹、 教師管教方式

教師管教方式，是指教師行使教育權時，為達成教育目的，對學生行為施以管理的措施與策略。在本研究的操作型定義分為兩個部分，第一部份是根據孫曼儀（2005）以國中學生為對象而編製之「教師管教方式量表」，依所測得之教師對學生日常行為所做的「要求」與「反應」做為教師評量上一代重要教師管教方式的指標。

第二部分則是參考孫曼儀（2005）及陳敏瑜（2007）以國中教師為對

象而編製之「教師管教方式量表」，依所測得之教師自陳對學生日常行為所做的「要求」與「反應」做為評量教師自身管教方式的指標。

貳、 父母管教方式

本研究所謂的父母管教方式，是指父母所採用之管教子女生活作息及行為表現的策略，在操作型定義方面，本研究是以王鍾和（1993）所編製之「父親管教方式量表」及「母親管教方式量表」，依所測得之父母對子女管教過程所做的「要求」與「反應」作為評量的指標。

參、 代間傳遞 (intergenerational transmission)

代間傳遞也稱代間循環（the cycle of intergeneration），主要是指在家庭或社會中的某個環境，上一代傳遞給下一代的信念、價值觀和行為模式和情感互動經驗，使得下一代出現與上一代相類似的信念、價值觀和行為模式和情感互動經驗。在操作型定義上，本研究以研究者所提出之代間傳遞模式作為驗證教師管教方式代間傳遞歷程之指標。

肆、 教師管教信念

所謂的教師管教信念，是指教師在教育情境中，進行管教時，所抱持的一種理念、態度及看法的心理傾向。本研究以國中教師在研究者所編之「教師管教信念量表」填答的得分情形為操作型定義。得分越高，代表其信念越趨向「人本主義取向」；反之，則趨向「行為主義取向」。行為主義取向的教師傾向採取限制、保守、教師中心、規範的觀點；人本取向的教師則傾向自由、開放、學生中心、發展導向的觀點。

第四節 研究範圍與限制

壹、研究對象

本研究是以台灣地區的國中導師為抽樣母群，因限於時間和人力因素，故以立意抽樣的方法抽取研究樣本。在所得的有效樣本中，皆為雙親家庭出身的教師，且以年齡層介於 25-45 歲之間的教師比例偏高，因此，本研究結果若要推論到單親家庭出身或是其他年齡層的教師，則需進一步探討。

貳、研究變項

本研究主要整合社會學習論、家庭系統理論、依附理論及客體關係等理論，所建構出來的教師管教方式的代間傳遞歷程模式。本研究的主要研究變項包括：父親管教方式及滿意度、母親管教方式及滿意度、上一代重要教師的管教方式及滿意度、教師的管教信念和教師自陳採用的管教方式。

參、研究工具

本研究是以問卷調查的方式蒐集受試者的自陳報告資料。